

2021 年华南师范大学广东省政府来粤留学生新生奖学金申请指南

一、奖学金简介

“广东省政府来粤留学生奖学金”项目由广东省政府于 2013 年设立，用于吸引优秀的外国青年学生来粤攻读本科和研究生学位。华南师范大学作为该奖学金的招生单位，面向全球招收该奖学金项目的外籍优秀留学生。

二、申请人资格

1. 申请人须拥有外国国籍，持有有效外国护照，身体健康
2. 申请来粤接受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教育的成绩优异的外国学生
3. 申请人的学历和年龄要求：

*来华攻读本科学位者，须获得本人所在国高级中学（含）以上毕业证，年龄不超过 30 周岁；

*来华攻读硕士学位者，须具有学士学位，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

*来华攻读博士学位者，须具有硕士学位，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

4. 申请人学业成绩优异，来粤学习目的明确，并根据拟就读大学的专业设置，并结合自身兴趣和专业特长，制订了清晰的学习计划。

5. 申请人是以自费留学的方式来粤留学。已享受其他奖学金的同学不能申请该奖学金。

注：此奖学金项目的获得者需按照自费学生的标准缴纳所有费用（包括报名费、学费、保险费和住宿费），奖学金将在获奖名单公布后由学校一次性发至由获得者提供的个人银行账户。

三、招生专业

我校目前大部分专业采用中文授课。详细专业信息，请登录下列招生相关网页了解。<http://english.scnu.edu.cn/ADMISSIONS/>。

四、奖学金内容

一次性奖励

博士研究生：30000 元/人；

硕士研究生：20000 元/人；

本科生：10000 元/人；

获得新招收留学生奖学金的学生，入读后下一年的奖学金按在读留学生奖学金办法申请，同等条件下可获优先批准。

五、申请截止时间

研究生：2021 年 7 月 15 日

本科生：2021 年 7 月 15 日

六、申请程序

“广东省政府来粤留学生奖学金”奖学金申请者必须在被我校录取后，才具备参与奖学金评选的资格。

寄送申请材料：请将以下材料在截止时间前寄达华南师范大学国际文化学院招生与推广办公室。（通讯地址：中国广州市中山大学大道西 55 号华南师范大学田家炳楼 A104；邮编：510631；电话：+86 (20)85215350）

申请材料清单：

(1) 填写 《广东省政府来粤留学生奖学金年度申请表（二）》（见附件）（中文或英文填写）；

(2) 登录 我校国际学生入学在线申请页面 注册申请并打印报名表。

网址：<http://istudy.scnu.edu.cn>

(3) 经过公证的最高学历证明，中英文以外文本须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本科专业申请者须提供本人所在国高级中学（含）以上毕业证书；

(4) 毕业学校确认的成绩单。中英文以外文本须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

(5) 来华学习和研究计划（不少于 800 字），用中文或英文书写；

(6) 两名推荐人提供的推荐信，用中文或英文书写；本科专业申请者须提供所毕业高级中学的校长和 1 名教师的推荐信，高级中学以上学历申请者应提供院毕业学校 2 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硕士研究生专业申请者，应当提供学士阶段教育期间 2 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博士研究生专业申请者，应当提供硕士阶段教育期间 2 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

(7) 申请学习音乐专业的学生须提交本人作品的光盘；申请学习美术专业的学生，须提供本人 2 张素描画、2 张色彩画以及 2 张其它作品的光盘；

(8) 《外国人体格检查表》复印件（原件自行保存），此表格由中国卫生检疫部门统一印制，可登录留学基金委网站 <http://www.csc.edu.cn/laihua> 或 <http://www.campuschina.org> 下载，须用英文填写。申请人应严格按照《外国人体格检查表》中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缺项、未贴有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无效。鉴于检查结果有效期为 6 个月，请申请人据此确定本人进行体检的时间；

(9) HSK5 级的成绩报告

(10) 有效护照的复印件

注：请按上述顺序将所有申请材料在左上角装订成册（一式两册）。无论录取与否，申请材料均不予返还。

★ 申请者应保持电话或手机畅通并定期查收邮箱信件，我办将根据实际情况与申请者保持联系。

七、奖学金评选和结果公布时间

申请者毕业于世界知名院校，来自我校校际/院校交流院校，或获得资深教授（专家）的推荐将被优先考虑。我校将组织专家综合考虑申请者的学业成绩、学术能力、科研成果和导师意见，确定录取名单，所有被录取者将进入下一轮的筛选。被录取者以自费的形式到校学习后，我校将对到校学习的奖学金申请者进行再次筛选，于 2021 年 9 月中旬向广东省教育厅提交奖学金候选人名单，由广东省教育厅对名单进行最终审核并确定最终获奖名单。

奖学金结果预计将于 2021 年 12 月确定并在广东省政府网站和我校网页上公布 (<http://english.scnu.edu.cn>)。奖学金将于结果公布后发放。

八、报名费： 420 元人民币(国内)或 69 美元（国外）

九、联系方式

华南师范大学国际文化学院

电话：0086-20-85210012/85215350

电子邮箱：20161043@m.scnu.edu.cn, hscic7@scnu.edu.cn

地址：中国广州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55 号

网址：<http://cicgz.scnu.edu.cn>，邮编：510631